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BRIGHT ENVIRON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收益為港幣26,495,324,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8,377,46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4%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8,197,532,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6,369,203,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9%
- 除稅前盈利為港幣5,983,990,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4,695,835,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7%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3,887,378,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3,028,747,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8%
- 中期股息每股19.0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14.0港仙)

中期業績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光大環境」)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財務業績雖未經審核，惟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了審閱。安永就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而出具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即將寄予本公司股東(「股東」)之中期報告內。中期財務業績亦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益	4	26,495,324	18,377,460
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		(17,994,592)	(11,888,239)
毛利		8,500,732	6,489,221
其他收益		412,678	345,173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171,940)	(48,365)
行政費用		(1,388,868)	(1,069,769)
經營活動所得盈利		7,352,602	5,716,260
財務費用	6	(1,436,973)	(1,132,042)
所佔合營企業盈利		46,050	106,668
所佔聯營公司盈利		22,311	4,949
除稅前盈利	5	5,983,990	4,695,835
所得稅	7	(1,379,777)	(1,065,690)
本期間盈利		4,604,213	3,630,145
應佔部份：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887,378	3,028,747
非控股權益		716,835	601,398
		4,604,213	3,630,14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 基本及攤薄		63.28 港仙	49.30 港仙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間盈利	4,604,213	3,630,145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934,608</u>	<u>(927,584)</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u>1,934,608</u>	<u>(927,584)</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		
公允值變動	<u>5,213</u>	<u>(2,044)</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u>5,213</u>	<u>(2,044)</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虧損)(已扣除稅項)	<u>1,939,821</u>	<u>(929,628)</u>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6,544,034</u>	<u>2,700,517</u>
應佔部份：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480,073	2,244,037
非控股權益	<u>1,063,961</u>	<u>456,480</u>
	<u>6,544,034</u>	<u>2,700,51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80,252	176,860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43,234	6,114,910
使用權資產		994,184	822,265
		<u>9,217,670</u>	<u>7,114,035</u>
商譽		2,242,940	2,016,817
無形資產		27,237,482	24,926,597
合營企業權益		1,112,881	1,011,847
聯營公司權益		533,836	495,616
合約資產	10	92,559,827	79,619,686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6,120	16,100
其他財務資產		248,625	716,80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4,500,397	3,587,975
遞延稅項資產		305,527	246,945
		<u>137,975,305</u>	<u>119,752,425</u>
非流動資產總額			
流動資產			
存貨		1,446,170	1,059,140
合約資產	10	13,223,019	12,467,366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355	337
其他財務資產		219,839	–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16,275,612	13,201,126
可收回稅項		1,784	668
已抵押銀行存款		554,143	837,770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23,037	7,5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794,177	10,860,693
		<u>46,538,136</u>	<u>38,434,685</u>
流動資產總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22,070,176	18,193,656
計息借貸			
—有抵押		3,170,319	2,989,868
—無抵押		9,818,921	7,509,306
		<u>12,989,240</u>	<u>10,499,174</u>
應付稅項		268,519	212,959
流動負債總額		<u>35,327,935</u>	<u>28,905,789</u>
流動資產淨額		<u>11,210,201</u>	<u>9,528,8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9,185,506</u>	<u>129,281,321</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2	1,129,369	917,536
計息借貸			
—有抵押		37,615,914	31,420,236
—無抵押		39,765,501	33,059,500
		<u>77,381,415</u>	<u>64,479,736</u>
遞延稅項負債		9,364,690	8,339,445
非流動負債總額		<u>87,875,474</u>	<u>73,736,717</u>
資產淨額		<u>61,310,032</u>	<u>55,544,604</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329,537	17,329,537
儲備		32,229,309	27,732,520
		<u>49,558,846</u>	<u>45,062,057</u>
非控股權益		11,751,186	10,482,547
權益總額		<u>61,310,032</u>	<u>55,544,60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而成。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惟因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本期間財務資料首度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於其後作出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附註2）。除另有指明外，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幣呈列及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數。

財務資料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解釋附註摘要。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刊發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有重大影響之事件及交易之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供比較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的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香港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作出匯報。該核數師報告無保留意見；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之任何事項；亦不包含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第407(2)或(3)條作出之聲明。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採納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已編製並呈報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訂。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按業務種類劃分為多個分部並加以管理。按照公司內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呈報資料之一貫方式，本集團呈報了四個須予報告分部。

- 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此分部透過建造及運營垃圾發電廠、餐廚垃圾處理項目、污泥處理處置項目、滲濾液處理項目、沼氣發電廠、糞便處理項目、飛灰填埋場項目、醫療廢物處理項目及固廢處理項目，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此分部透過建造及運營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光伏發電項目及風力發電項目，以及提供環境修復服務，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此分部透過建造、改造及運營污水處理廠、供水、中水回用處理廠、污泥無害化處理、海綿城市建設、流域治理、污水源熱泵項目、滲濾液處理以及環保水務技術研發及工程建設項目，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 其他：此分部透過進行環保技術研發、提供環保相關技術服務、設計環保項目、提供環保項目裝備建造及安裝服務及銷售相關裝備、提供垃圾分類、再生資源綜合利用、環衛作業服務、銷售節能路燈，以及能源管理合同項目，從中賺取收益。

就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之最高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須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於其他財務資產之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之應收款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個個別分部之業務活動所產生之本期稅項、遞延稅項負債、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由各個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惟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之應付款項及其他企業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須予報告分部所賺取之收益及所產生之開支或有關分部之資產所產生之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有關分部。然而，除報告分部間之裝備銷售及提供之技術服務外，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專業知識技術)並不計算在內。

用於報告分部盈利之表示方式為「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即「經調整的EBITDA」。為了得出經調整的EBITDA，本集團之盈利將就無明確歸於任何分部之項目(例如：董事酬金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作進一步調整。

除獲提供有關分部業績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下列各項之分部資料：收益(包括分部間之銷售額及來自技術服務之收益)及各分部運營時所使用之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增置。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i) 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料

於本期間，本集團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之須予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環保能源項目 建造及運營		綠色環保項目 建造及運營		環保水務項目 建造及運營		其他		總額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18,613,894	11,672,778	4,318,203	4,245,687	3,112,935	2,120,086	450,292	338,909	26,495,324	18,377,460
分部間收益	-	-	539	188	-	-	1,032,675	1,153,669	1,033,214	1,153,857
須予報告之分部收益	<u>18,613,894</u>	<u>11,672,778</u>	<u>4,318,742</u>	<u>4,245,875</u>	<u>3,112,935</u>	<u>2,120,086</u>	<u>1,482,967</u>	<u>1,492,578</u>	<u>27,528,538</u>	<u>19,531,317</u>
對賬：										
抵銷分部間收益									(1,033,214)	(1,153,857)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 須予報告分部收益									<u>26,495,324</u>	<u>18,377,460</u>
分部業績：										
須予報告分部盈利 (經調整的EBITDA)	<u>5,520,997</u>	<u>4,084,822</u>	<u>1,636,791</u>	<u>1,595,103</u>	<u>1,085,657</u>	<u>810,659</u>	<u>349,818</u>	<u>334,729</u>	<u>8,593,263</u>	<u>6,825,313</u>
抵銷分部間盈利									(334,846)	(367,208)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 須予報告分部盈利									<u>8,258,417</u>	<u>6,458,105</u>
財務費用									(1,436,973)	(1,132,042)
折舊及攤銷 (包括未分配部份)									(776,569)	(541,326)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									2,693	7,367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開支									(63,578)	(96,269)
綜合除稅前盈利									<u>5,983,990</u>	<u>4,695,835</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96,770	182,059	358,498	275,135	59,932	46,684	41,520	29,070	756,720	532,948
應收賬款耗損淨額	121,109	35,145	-	-	21,808	8,959	-	-	142,917	44,104
其他應收款項耗損	-	-	-	-	5,459	3,435	-	-	5,459	3,435
合約資產耗損	5,983	-	-	-	2,275	-	-	-	8,258	-
期內增置投資物業、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	234,008	93,283	880,804	562,208	13,149	11,584	105,410	26,632	1,233,371	693,707
期內增置無形資產及預付 款項之非即期部份	1,732,453	1,517,756	757,552	1,157,564	138,102	75,183	20,065	14,796	2,648,172	2,765,299
期內增置合約資產之 非即期部份	<u>12,577,310</u>	<u>7,672,902</u>	<u>705,205</u>	<u>1,056,263</u>	<u>1,846,679</u>	<u>1,385,235</u>	-	-	<u>15,129,194</u>	<u>10,114,400</u>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i) 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料(續)

	環保能源項目 建造及運營		綠色環保項目 建造及運營		環保水務項目 建造及運營		其他		總額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須予報告之分部資產	<u>102,456,179</u>	<u>86,929,136</u>	<u>38,497,863</u>	<u>35,244,764</u>	<u>30,272,853</u>	<u>26,593,869</u>	<u>4,381,026</u>	<u>4,361,908</u>	<u>175,607,921</u>	<u>153,129,677</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u>8,905,520</u>	<u>5,057,433</u>
綜合資產總額									<u>184,513,441</u>	<u>158,187,110</u>
須予報告之分部負債	<u>51,565,900</u>	<u>40,922,430</u>	<u>24,715,327</u>	<u>22,393,118</u>	<u>18,104,422</u>	<u>15,510,291</u>	<u>3,037,755</u>	<u>2,806,506</u>	<u>97,423,404</u>	<u>81,632,345</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u>25,780,005</u>	<u>21,010,161</u>
綜合負債總額									<u>123,203,409</u>	<u>102,642,506</u>

(ii)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少於10%。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環保能源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13,139,142	7,817,908
綠色環保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1,117,502	1,735,471
環保水務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1,417,596	854,948
環保能源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3,711,837	2,558,226
綠色環保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3,018,959	2,388,147
環保水務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1,150,697	808,167
裝備建造及安裝服務及銷售收益	388,887	242,401
其他	61,405	96,508
	<hr/>	<hr/>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24,006,025	16,501,776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財務收入	2,489,299	1,875,684
	<hr/>	<hr/>
收益總額	26,495,324	18,377,460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中國當地政府機關之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總額為港幣25,311,524,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6,765,982,000元)。有關收益計入「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及「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詳見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3)。

5. 除稅前盈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9,745	180,120
—使用權資產	31,901	26,182
攤銷—無形資產	494,923	335,024
股息收入	(155)	(2,104)
利息收入	(65,467)	(36,116)
政府補助金*	(121,240)	(86,104)
增值稅退稅**	(88,671)	(137,524)
應收賬款耗損淨額	142,917	44,104
其他應收款項耗損	5,459	3,435
合約資產耗損	8,258	—
公允值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財務資產—非上市股本投資	(475)	(429)
其他財務資產—非上市投資	17,363	(6,260)
或然代價應收款項	—	7,692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249,665	920,009
退休計劃供款	234,038	170,373
	1,483,703	1,090,382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獲發放政府補助金港幣121,240,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86,104,000元)，主要用於補貼本集團在中國及波蘭的若干環保能源、綠色環保及環保水務項目。概無有關收取該等補助金之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有事項。目前不能保證本集團於日後將可繼續獲發該等補助金。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中國的若干環保能源、綠色環保及環保水務運營項目已獲發放／將獲發放增值稅退稅港幣88,671,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37,524,000元)。概無有關收取該等增值稅退稅之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有事項。目前不能保證本集團於日後將可繼續獲發該等增值稅退稅。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1,246,611	1,057,314
公司債券、資產支持證券及中期票據之利息	122,149	62,553
租賃負債之利息	1,939	2,231
資產支持票據安排費用	94,328	–
其他	2,812	15,792
減：於在建工程資本化之利息支出*	(30,866)	(5,848)
	<u>1,436,973</u>	<u>1,132,042</u>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借貸成本按介乎3.89%至4.70%（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8%至4.90%）之年利率進行資本化。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賺取任何應課稅盈利，故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國業務之稅項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按應課稅盈利以法定稅率25%計算。期內，根據有關稅務法律及法規，若干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標準稅率之50%繳納稅項或獲所得稅稅項全數豁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其他國家：		
本期間計提	606,785	429,081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撥備過剩)	5,528	(12,197)
遞延	<u>767,464</u>	<u>648,806</u>
本期間稅項開支總額	<u>1,379,777</u>	<u>1,065,690</u>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間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9.0港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0港仙)	<u>1,167,165</u>	<u>860,017</u>
期內已付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6.0港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0港仙)	<u>982,876</u>	<u>798,587</u>

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盈利港幣3,887,378,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028,747,000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6,142,975,292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142,975,292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10.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非即期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a)	92,629,996	79,680,846
減：耗損		(70,169)	(61,160)
		92,559,827	79,619,686
即期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a)	7,957,949	6,969,899
未發單再生能源電價補貼	(b)	4,725,238	4,815,183
其他合約資產	(c)	550,110	691,569
減：耗損		(10,278)	(9,285)
		13,223,019	12,467,366
總額		105,782,846	92,087,052
履行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相關建造合約而 產生並計入「無形資產」之合約資產		2,791,037	4,906,015

附註：

- (a) 在「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中，包括港幣545,894,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49,290,000元)及港幣796,359,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89,747,000元)，分別關乎本集團根據建造—運營—轉移(「BOT」)、建造—運營—擁有(「BOO」)及轉移—運營—轉移(「TOT」)安排為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及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關聯公司提供之建造服務。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乃於本集團的BOT、BOO及TOT安排下之建造服務收益所產生，其按年息率4.90%至7.83%(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0%至7.83%)計算利息。在總額港幣100,587,945,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6,650,745,000元)中，港幣87,214,964,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3,744,486,000元)關乎已投入運營之BOT、BOO及TOT安排。

10. 合約資產(續)

附註：(續)

(a) (續)

根據有關BOT、BOO及TOT安排，本集團於建造期內不會從授權人收到任何款項，而是於運營期內提供有關服務時收到服務費。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尚未到期支付，並將以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運營期服務費支付。已發單金額將轉撥至應收賬款(附註11)。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之所有即期部份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 (b) 有關結餘為若干項目之政府上網電價補貼，其將於根據國家財政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國家能源局聯合發佈之通知，成功完成政府行政程序後發單及收回。
- (c)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包括履行環境修復服務合約所產生之合約資產港幣366,17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12,203,000元)、履行建造工程管理服務合約所產生之合約資產港幣174,584,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37,126,000元)及履行運營服務合約所產生之合約資產港幣9,354,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2,240,000元)。

有關合約載有付款時間表，其規定於服務期內當達致指定工程進度時，便須支付進度付款。

合約資產耗損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耗損虧損	66,867
匯兌調整	<u>3,578</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0,445
耗損虧損(附註5)	8,258
匯兌調整	<u>1,744</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u>80,447</u></u>

1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即期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u>4,500,397</u>	<u>3,587,975</u>
即期		
應收賬款	10,139,959	6,466,852
減：耗損	(429,892)	(274,248)
	<u>9,710,067</u>	<u>6,192,604</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574,673	7,012,043
減：耗損—其他應收款項	(9,128)	(3,521)
	<u>6,565,545</u>	<u>7,008,522</u>
	<u>16,275,612</u>	<u>13,201,126</u>
總額	<u>20,776,009</u>	<u>16,789,101</u>

應收賬款耗損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37,443
耗損虧損淨額	120,876
匯兌調整	<u>15,929</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74,248
耗損虧損淨額(附註5)	142,917
匯兌調整	<u>12,727</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429,892</u>

1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其他應收款項耗損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耗損虧損	3,342
匯兌調整	179
	<hr/>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521
耗損虧損(附註5)	5,459
匯兌調整	148
	<hr/>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9,128</u>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並未被視為個別或共同出現耗損之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即期	<u>5,541,233</u>	<u>4,520,595</u>
逾期不多於一個月	807,826	332,404
逾期超過一個月但不多於三個月	386,293	309,733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不多於六個月	1,659,443	309,700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不多於十二個月	803,591	437,638
逾期超過十二個月	<u>511,681</u>	<u>282,534</u>
逾期金額	<u>4,168,834</u>	<u>1,672,009</u>
	<u>9,710,067</u>	<u>6,192,604</u>

1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計算,應收賬款(已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不多於一個月	3,830,995	3,020,631
超過一個月但不多於兩個月	797,643	502,200
超過兩個月但不多於四個月	571,735	522,961
超過四個月但不多於七個月	1,854,568	441,831
超過七個月但不多於十三個月	1,070,494	672,977
超過十三個月	1,584,632	1,032,004
	9,710,067	6,192,604

應收賬款由發單日期起計三十至九十日內到期。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賬款港幣9,710,067,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192,604,000元),其中港幣36,341,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6,940,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合營企業款項、港幣16,46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3,895,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款項、港幣13,856,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5,068,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及港幣10,423,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596,000元)為應收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關聯公司款項。應收賬款主要來自提供環保能源項目、綠色環保項目、環保水務項目之運營服務以及提供環保項目裝備建造及安裝服務及銷售相關裝備所得收益,以及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之已發單款項。

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向當地政府機關作出有關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墊款港幣33,62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6,155,000元),其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至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的110%計息,並將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六年分期償還。

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非流動資產下之「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其他應收款項港幣26,24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5,021,000元),其為有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的110%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前償還。

1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下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提供予本集團聯營公司作日常運營用途之墊款港幣18,403,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614,000元)，其為無抵押、須按要求償還並按年息率4.75%計息。

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下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提供予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貸款港幣6,061,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768,000元)，其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貸款基礎利率125%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一年償還，及提供予本集團合營企業之墊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港幣25,441,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4,995,000元)，其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上述結餘之所有即期部份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2.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17,576,992	13,935,970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	<u>5,622,553</u>	<u>5,175,222</u>
	23,199,545	19,111,192
減：非即期部份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金	<u>(1,129,369)</u>	<u>(917,536)</u>
即期部份	<u>22,070,176</u>	<u>18,193,656</u>

12.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不多於六個月	13,909,381	11,978,444
超過六個月	3,667,611	1,957,526
	17,576,992	13,935,970

合共港幣11,922,513,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481,997,000元)之應付賬款為在本集團BOT、BOO及TOT安排下之建造工程應付款項。建造工程應付款項屬未到期支付。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及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應付賬款分別港幣16,10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962,000元)及港幣7,769,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55,000元)，該等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聯營公司或非控股股東給予其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予以償還。

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中，分別包括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項港幣21,736,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1,241,000元)及應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其他應付款項及貸款港幣19,989,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025,000元)，皆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中，包括應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其他應付款項港幣1,303,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73,000元)，其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中，包括應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其他應付款項港幣222,03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其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業務回顧與展望

經營業績

業務概覽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疫苗的緊急推廣降低了新型冠狀病毒引發的肺炎疫情(「新冠肺炎疫情」)對世界經濟的拖累，但疫情反覆帶來的負面影響遠未結束，仍在全球經濟復甦進程中發揮重要作用。在全球經濟艱難復甦之際，中國經濟運行穩中加固、持續向好，並於國家「十四五」規劃的開局之年進入常態化發展階段。

隨著國家「十四五」規劃徐徐鋪開，中國的新發展格局正在加快構建，高質量發展正在深入實施，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新征程已經開啟。在「十四五」規劃中，推動綠色發展，協同推進經濟高品質發展和生態環境高水平保護，已被列為該規劃綱要的主要內容，進一步釋放加強生態文明建設和環境保護力度的信號。與此同時，在全球各地進一步聚焦減碳工作之時，中國「碳達峰」、「碳中和」的莊嚴承諾不僅給全球減碳事業注入強心劑，更彰顯了國家應對氣候變化的堅定決心和責任擔當，有利於促進更加明確、穩定的政策環境，支持環境治理、清潔能源、資源回收利用等領域的長足發展，有助相關行業和整體經濟進一步推動低碳發展。

作為一站式、全方位的環境綜合治理服務商，光大環境深知其首要任務是透過提供優質、穩定的環境服務，在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中保持戰略定力，與各界攜手共同渡過這一史無前例的特殊時期。回顧期內，面對新形勢、新挑戰、新機遇，本集團緊跟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中國光大集團」）「四三三」戰略部署¹，確立「三碳」發展目標，以「價值創造」為核心，深入落實「三五八七」發展戰略，聚焦管理提升，勇敢走出舒適區，穩步轉型，繼續做深、做寬、做實產業鏈，持續打造多元、協同的業務體系，提升智慧、數字化管理水平，增強科技創新核心競爭力，實現規模效益雙增長，進一步增強綜合競爭力，鞏固行業龍頭地位。

「三碳」發展目標

發展負碳企業

打造零碳工廠

追求低碳生活

「三五八七」發展戰略

三大領域

五大能力

八大業務板塊

七大保障

環境
資源
能源

市場拓展
工程建設
項目運營
裝備製造
科技創新

環保能源
綠色環保
環保水務
裝備製造

生態資源
光大照明
綠色科創
環境規劃

財務
招採
預算
安環管理

人才
效能
企業文化

¹ 中國光大集團「四三三」戰略部署：未來五至十年，打造培育出「四個全球領先」、「三個中國一流」、「三個國內特色」的優秀光大企業。

回顧期內，本集團積極圍繞中國「碳達峰」、「碳中和」目標願景，結合自身「三碳」發展目標，對行業趨勢和企業發展進行深入研究和探討，並從知識理論、技術研究、發展定位、經營思路等維度，展開全面探索和部署。知識理論方面，本集團透過主題講堂、研討會、學習小組等形式，對相關領域加深專業認識，擴展發展思路，提升全員視野。技術研究方面，針對自身情況，改進碳排放核算模型，為明確定義本集團碳排放企業性質提供理論依據；探索截至二零三零年和二零六零年的碳排放預測曲線，為未來發展規劃及科技創新方向提供科學依據；另設立碳中和技術研發中心對標國際前沿技術，為未來開展相關研究工作打造專業平台。發展定位方面，深入研判和挖掘「碳」主題新業務機會，助力業務轉型與創新。發展思路方面，圍繞「碳達峰」、「碳中和」主題啟動相關白皮書和行動計劃的編制工作。

經營業績方面，回顧期內，本集團傳統業務板塊延續了「穩中有進」的發展態勢，新興業務板塊發展勢頭持續良好；收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等經營指標錄得顯著增長。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態化趨勢下，本集團工程建設安全有序推進，持續帶動建造服務收益增長；運營項目數量持續增加，同時透過各類措施開源節流、降本增效，令運營服務收益大幅上升。財務方面，本集團融資渠道多元暢通，資金充裕，各項財務指標維持良好。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主要經營指標摘要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百分比 變動
收益	26,495,324	18,377,460	44%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8,197,532	6,369,203	2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3,887,378	3,028,747	28%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63.28	49.30	28%

回顧期內，本集團旗下環保能源、綠色環保、環保水務項目的收益合共達港幣26,045,032,000元，其中建造服務收益為港幣15,674,240,000元，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長51%；運營服務收益為港幣7,881,493,000元，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長37%。各收益比重為：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分別佔60%、30%及10%。

回顧期內，為了更好配合業務發展節奏並及時補充運營資金，本集團密切關注並深入研判市場動態，持續探索和提升融資渠道的多元化水平，優化融資架構，合理管控財務成本，進一步夯實本集團未來發展的財務保障。此外，本集團積極回收各類應收賬款，與銀行磋商獲得新貸款額度，並獲得國家各類資金補助達人民幣4.86億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手持現金達港幣15,371,357,000元，負債水平合理，財務狀況健康。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融資安排摘要如下：

發行日期	融資類型及募集資金用途	發行規模 (人民幣)
二零二一年六月	本公司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零二一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債券通)，用於補充本公司附屬公司日常運營資金及償還銀行貸款。	20億元
二零二一年四月	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光大綠色環保」)成功發行首單以國家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應收賬款為基礎的資產支持票據，用於補充光大綠色環保一般營運資金或償還貸款。	5.89億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	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光大水務」)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第二期中期票據，用於補充光大水務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	10億元

本集團秉承為股東創優增值並共享發展成果的理念。為回饋股東支持及保障本集團長遠發展，董事會宣佈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9.0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14.0港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業務佈局已拓展至全國24個省(市)、自治區和特別行政區，遍及200多個區縣市，海外市場涉足德國、波蘭及越南，已落實投資的環保項目合共499個，總投資約人民幣1,463.11億元；另承接40個環境修復服務、21個工程總包(「EPC」)項目、5個合同能源管理(「EMC」)項目以及3個委託運營項目。本集團作為全球最大的垃圾發電投資運營商，旗下環保能源板塊及綠色環保板塊合共落實垃圾發電項目168個，設計日處理生活垃圾144,650噸。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在激烈的市場競爭環境中穩步前行，堅持垃圾發電業務等傳統業務的高質量發展，同時全力推動垃圾分類及收轉運、資源再生利用、節能照明等新興業務的業務拓展，致力於實現輕重資產業務的平衡以及各類業務的多元化發展。回顧期內，光大綠色環保透過增資擴股形式持有香港佳安綠色能源有限公司(「佳安公司」，現稱光大佳安綠色能源有限公司)60%股權，進入香港光伏市場，令本集團業務足跡延伸至香港環保市場；光大水務透過購買天津濱海新區環塘污水處理有限公司(「環塘公司」)65%股權進入天津水務市場，不僅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京津冀區域的市場佈局，也標誌著本集團於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國企混改」)方面的首次實踐。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共簽署40個新項目(包括收購項目)以及2份現有項目的補充協議，總投資約人民幣70.31億元；此外，新承接1個垃圾分類試點服務、4個環境修復服務、7個EPC項目、2個EMC項目以及1個設備供貨項目，合同總額約人民幣2.28億元。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新增主要設計處理及供應規模摘要如下：

項目類別	設計處理／供應規模
生活垃圾	7,450噸／日
餐廚及廚餘垃圾	2,130噸／日
危廢及固廢	100,000噸／年
蒸汽供應	634,000噸／年
水處理*	270,000立方米／日

* 包含供水、污水、中水等水處理業務類別。

安全與環境(「安環」)管理方面，作為環保企業，本集團肩負安全生產重任，高度重視安環管理工作，並於回顧期內圍繞一個整體目標、兩個關鍵點、四個結合以及六個重點工作，提煉出「一二四六」安環管理工作思路，對標國際優秀安環管理經驗，完善多級聯動安環管理體系，優化各項安環管理制度，開展專項提升工作，相關工作進展良好、成效顯著。

工程建設方面，回顧期內，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態化工作要求下，本集團謹遵「多快好省法安廉」七字訣，以安全、質量、成本、合規為工作重點，強化工程進度動態管理，有序推動各建設工程，持續帶動建造服務收益提升。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建成投運項目53個，建成完工項目4個；新開工項目23個，完工並交付的環境修復服務5個、垃圾分類項目1個、EMC項目1個以及EPC項目3個。

運營管理方面，回顧期內，本集團緊緊把握「降本增效」、「價值創造」兩大抓手，繼續以高標準管理旗下運營項目，確保項目穩定運行、達標排放；積極推動數字化、智慧化、平台化項目建設。此外，本集團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持續推動公眾開放工作，提升項目運營的透明度。

作為生態環保行業的排頭兵，本集團將細緻、高效的環境管理和及時、準確的環境信息披露視為企業公民履行環保義務的必要條件，亦是民眾追求美好生活環境的基本權利。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堅定推動旗下環保設施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向公眾開放，旗下環保項目接待國內外各界人士參觀考察超過55,000人次，同時舉辦線上公眾開放活動，在疫情防控常態化要求下，更好滿足公眾的參觀交流需求。值得一提的是，本集團旗下江蘇鎮江海綿城市建設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項目（「鎮江海綿城市項目」）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在聯合國歐洲經濟委員會（「聯合國歐經會」）「更好重建」基礎設施獎項評選中躋身五強，並作為最佳「以人為本」PPP項目之一在聯合國歐經會第五屆國際PPP論壇上進行案例展示。該國際殊榮不僅突顯該項目在治理城市內澇方面的成績以及對PPP、海綿城市業務模式實踐的貢獻，也彰顯本集團透過業務經營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為當地社區打造了更加宜居的環境，為居民生活帶來了更多便利與獲得感。

達至社會、環境與經濟效益的三方共贏局面一直是本集團的重要目標之一。為此，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堅守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理念，不遺餘力地圍繞減污降碳、生態保育等方面開展工作，並將相關理念與措施融入到日常業務經營之中。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環境貢獻摘要如下：

	處理規模	環境貢獻
生活垃圾處理量	20,354,000噸	提供綠色電力10,546,963,000 千瓦時，可供8,789,000個家 庭一年使用，相當於節約標 煤4,219,000噸，減少二氧化 碳排放9,447,000噸
危廢及固廢處置量	115,000噸	
農林廢棄物處理量	3,752,000噸	
污水處理量	803,357,000立方米	
垃圾發電廠滲濾液處理量	4,150,000立方米	

自二零零五年本集團首個環保項目投運以來，本集團累計的主要環境貢獻摘要如下：

	累計處理規模	累計環境貢獻
生活垃圾處理量	145,859,000噸	提供綠色電力68,999,390,000 千瓦時，可供57,500,000個家 庭一年使用，相當於節約標 煤27,600,000噸，減少二氧化 碳排放67,909,000噸
危廢及固廢處置量	1,186,000噸	
農林廢棄物處理量	22,391,000噸	
污水處理量	12,066,949,000立方米	
垃圾發電廠滲濾液處理量	30,387,000立方米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積極支持並參與各類環保教育、節能減碳、生態保育、社區關懷等方面的慈善公益活動。其中，本集團透過旗下光大環境公益基金會支持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建造的太陽能溫室穹頂(Solar Dome)於香港大埔元州仔自然環境保護研究中心落成並投入使用；該設施將作為可持續教育基地，面向香港學生等各界群體，宣傳可再生能源、可持續發展、生態保育等理念和知識。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世界海洋日前夕與亞洲開發銀行(「亞發行」)簽署諒解備忘錄，圍繞循環經濟和減少海洋污染達成戰略合作，透過加強亞洲地區固廢管理水平，減少來自陸地的海洋垃圾，推動海洋健康事業。在項目層面，本集團位於多地的項目公司繼續積極響應「世界環境日」、「世界水日」、「中國水週」等各類環保主題節日，以線上線下結合的活動形式，向當地居民宣傳生態環保、可持續發展相關知識，強化當地社區對環保、可持續發展等議題的了解和認同，鞏固與當地民眾的紐帶聯繫和相互支持。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在業務經營、業務模式、可持續發展、社會責任等方面齊齊發力，滿載榮譽。主要獎項及榮譽摘要如下：

類別	獎項／榮譽	頒發機構
業務經營	2021「中國環境企業50強」榜單榜首 (連續第三年)	全國工商聯環境商會
業務模式	江蘇常州垃圾發電項目、海南三亞 垃圾發電項目及湖南益陽垃圾發 電項目入選首批綠色PPP項目典型 案例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鎮江海綿城市項目入圍聯合國歐經 會2021年「更好重建」基礎設施獎項 評選五強	聯合國歐經會

類別	獎項／榮譽	頒發機構
	山東淄博中水回用項目獲評為再生水回用推薦案例	E20環境平台
	山東淄博張店東部化工區污水處理項目獲評為工業園區廢水治理推薦案例	E20環境平台
可持續發展	獲納入《2021年可持續發展年鑒》(第四次)	標普全球
社會責任	本集團旗下逾30個各類環保項目先後入選第四批全國環保設施和城市污水垃圾處理設施向公眾開放單位名單	中國生態環境部、住房和城鄉建設部
	年度責任品牌獎(連續第七年)	中國公益節
	抗疫傑出貢獻企業	中國公益節

八大業務板塊回顧

(i) 環保能源

作為本集團旗下規模最大、業務佔比最高的核心業務板塊，環保能源業務包括垃圾發電、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污泥處理處置、滲濾液處理、飛灰處理、沼氣發電、建築裝潢垃圾處理、供熱、環保產業園開發等。回顧期內，本集團環保能源板塊穩居垃圾發電行業領先地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環保能源共落實投資項目217個，總投資約人民幣867.92億元；另承接委託運營項目1個。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活垃圾49,019,500噸、年上網電量16,482,010,800千瓦時、年處理餐廚及廚餘垃圾2,131,600噸、年處理污泥321,200噸、年處理醫療廢物（「醫廢」）10,950噸。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環保能源垃圾發電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狀態	項目個數(個)	設計處理規模(噸/年)
投運*	116	36,518,250
在建	21	9,909,750

* 含委託運營項目

市場拓展方面，環保能源秉承「三個優先一個明確」原則推進垃圾發電業務的高質量拓展；透過「分、轉、揀、用、燒」的垃圾分類「五點一線」技術路線，進一步打通垃圾發電產業鏈上游環節，先後於江蘇、山東等省份取得垃圾分類及轉運服務項目；圍繞「三位一體」戰略深入探索，並以垃圾發電協同業務為切入點，延伸產業鏈條，新落實的項目涵蓋蒸汽供應、餐廚及廚餘垃圾處理、污泥處理處置、醫廢處理、飛灰處理等領域。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環保能源共取得23個新項目(含收購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47.71億元；取得1個EPC項目，合同金額約人民幣2,800萬元；新增設計規模為日處理生活垃圾6,950噸、日處理餐廚及廚餘垃圾1,530噸。回顧期內，針對黑龍江哈爾濱玉泉垃圾發電項目簽訂一份補充協議，由當地政府承擔並直接支付原投資額中的項目用地相關款項，不再佔用本集團資金預算，項目投資額因此減少；項目的處理規模及相關設備配置保持不變。

工程建設方面，回顧期內，環保能源共有44個項目建成投運，設計規模為日處理生活垃圾24,100噸、日處理餐廚及廚餘垃圾1,415噸；12個項目開工建設，設計規模為日處理生活垃圾6,050噸、日處理餐廚及廚餘垃圾830噸。

運營管理方面，環保能源項目嚴守相關排放標準，梳理優化安環管理脈絡，推行項目常態化巡視機制，推動智慧管理平台建設，以內生改革推動精細化管理。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環保能源垃圾發電項目平均每噸入爐垃圾發電量達466千瓦時以上，綜合廠用電率約14%。

回顧期內，本集團環保能源板塊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合共港幣5,520,997,000元，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加35%。環保能源貢獻本集團應佔淨盈利港幣3,217,605,000元，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加27%；盈利增加主要受惠於回顧期內建設項目數量上升，加上運營項目總處理規模大幅增加，帶動建造服務收益及運營服務收益增長。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環保能源之主要運營數據摘要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分比 變動
垃圾處理量(噸)	18,690,000	13,647,000	37%
餐廚及廚餘垃圾、污泥和 其他垃圾處理量(噸)	816,000	591,000	38%
上網電量(兆瓦時)	6,227,976	4,372,440	42%

(ii) 綠色環保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光大綠色環保69.7%的權益。光大綠色環保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專注於危廢及固廢處置、環境修復、生物質綜合利用、光伏及風電等業務領域，定位為中國領先的「碳中和」智慧能源供應商及工業危廢處置投資運營商。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光大綠色環保共落實投資項目131個，總投資約人民幣324.32億元，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物質原材料8,089,800噸，年處理生活垃圾3,777,750噸，年處置危廢及固廢2,941,900噸，年上網電量6,825,844,700千瓦時，年供蒸汽4,969,000噸。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光大綠色環保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狀態	項目個數(個)	設計處理規模(噸/年)
投運	25	698,400
在建	18	1,176,500

市場拓展方面，回顧期內，光大綠色環保以增資擴股形式持有佳安公司60%股權，將光伏業務拓展至香港，以切實行動響應國家「碳達峰」、「碳中和」承諾。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光大綠色環保共取得11個新項目並簽署2份現有項目補充協議，總投資約人民幣7.42億元，承接4個環境修復服務，合同總額約人民幣1.17億元。新增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活垃圾182,500噸、年供應蒸汽450,000噸、年處置危廢及固廢100,000噸。

工程建設方面，回顧期內，光大綠色環保共有7個項目建成投運，1個項目建成完工，設計規模為年處理生活垃圾620,500噸、年處置危廢及固廢329,800噸；5個環境修復服務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完成修復工程並交付。此外，9個項目開工建設，設計規模為年處置危廢及固廢632,500噸；5個環境修復服務陸續開始提供修復工程。

回顧期內，本集團綠色環保板塊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港幣1,636,791,000元，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上升3%。綠色環保貢獻本集團應佔淨盈利港幣505,375,000元，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減少16%；盈利下跌主要因為期內財務費用因發行資產支持票據而增加。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綠色環保之主要運營數據摘要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分比 變動
垃圾處理量(噸)	1,664,000	1,077,000	53%
生物質原材料處理量(噸)	3,752,000	2,891,000	30%
危廢及固廢處置量(噸)	115,000	86,000	34%
蒸汽供應量(噸)	1,059,000	588,000	80%
上網電量(兆瓦時)	3,039,347	2,650,532	15%

(iii) 環保水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光大水務72.87%的權益。光大水務為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的主板上市公司。作為中國一流的水環境綜合治理服務供應商，光大水務已實現原水保護、供水、市政污水處理、工業廢水處理、中水回用、流域治理、污泥處理處置等全業務覆蓋，精專於項目投資、規劃設計、科技研發、工程建設、運營管理等業務領域。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光大水務投資並持有143個水務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257.47億元；另承接4個EPC項目及2個委託運營項目。設計規模為年處理污水2,079,259,000立方米、年供中水88,184,000立方米、年供水310,250,000立方米。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光大水務各類水務項目情況如下：

項目狀態	項目個數(個)	設計水處理規模 (立方米/年)
投運*	116	1,966,328,000
在建	15	367,920,000

* 含委託運營項目

市場拓展方面，光大水務於回顧期內購買環塘公司65%股權，進入天津水務市場，加強本集團於京津冀區域的市場佈局；此次購買環塘公司多數股權不僅是天津市及濱海新區的國企混改先行樣本，亦是光大水務在國企混改方面的首次實踐。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光大水務先後取得5個新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10.69億元；新增設計規模為日處理污水225,000立方米、日供中水45,000立方米。

工程建設方面，光大水務旗下各項目工程建設有序推進。回顧期內，2個項目建成投運、3個項目建成完工，設計日水處理規模111,000立方米；2個項目開工建設，設計日水處理規模40,000立方米。

運營管理方面，回顧期內，4個污水處理廠獲批上調水價，上調幅度介乎8%至58%。

回顧期內，本集團環保水務板塊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合共港幣1,085,657,000元，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加34%。環保水務貢獻本集團應佔淨盈利港幣423,366,000元，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加44%；盈利上升主要為受惠於建造活動增加，加上經營狀況改善及業務擴張帶動建造服務收益及運營服務收益增長。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環保水務之主要運營數據摘要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分比 變動
污水處理量(千立方米)	803,357	746,818	8%

(iv) 裝備製造

作為中國骨幹環保裝備研發製造商，本集團裝備製造板塊依託光大環保技術裝備(常州)有限公司為主要平台，穩步推動傳統及新業務和相關工作有序開展，進一步穩固垃圾發電裝備領先地位。

市場拓展方面，回顧期內，裝備製造共簽署外銷合同10份，外銷設備共計11台套，其中焚燒爐8台套、煙氣淨化系統設備2台套、滲濾液處理系統1台套。二零二一年上半年，落實的外銷成套設備合同總額達人民幣1.77億元。此外，裝備製造設立光大電器事業部，以淨水器系列產品為切入點，獨立承擔包括設計研發、市場開發、銷售及售後服務在內的全流程運營，標誌著本集團於「民用品」市場取得積極進展。

項目供貨及服務方面，回顧期內，裝備製造啟動項目供貨服務45個，分佈於國內16個省(市)、自治區。完成本集團內部項目及外部客戶爐排爐生產22台套，設計規模達日處理垃圾11,700噸。此外，完成各類成套設備供貨95台套，包含焚燒爐系統、煙氣淨化系統、滲濾液處理系統等。

售後服務方面，回顧期內，裝備製造共簽署外銷售後服務合同65份，合同金額達人民幣6,253萬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共提供售後服務項目116個，其中內部項目73個，外部項目43個。

回顧期內，裝備製造堅持科技創新引領，加快產業升級步伐，並以本集團旗下項目為依託，推動多個技術工程和課題研究，涵蓋醫廢焚燒爐、選擇性催化還原法(SCR)脫硝技術、焚燒爐控制系統、液壓站及燃燒器分佈式控制體系(DCS)一體化工程等。此外，裝備製造推出的國產首個高熱值水冷爐排樣機已生產並完成調試。

(v) 生態資源

本集團生態資源板塊繼續圍繞垃圾分類「五點一線」技術路線，聚焦垃圾分類及無廢城市、環衛一體化、再生資源回收三大主營業務，定位為中國一流的垃圾分類與資源再生利用投資運營商。

回顧期內，生態資源緊密圍繞「一體兩翼」戰略規劃以及垃圾分類「五點一線」技術路線，推動市場拓展工作，並已於北京、天津、山東、江蘇、安徽、廣東、雲南等地密切跟蹤數個潛在業務機會，涉及建築及大件垃圾資源化處置、垃圾分類及環衛一體化、垃圾收轉運等業務範疇。其中，江蘇常州經開區垃圾分類試點服務已簽署合約，服務期3年，目前已進入運營階段。

(vi) 光大照明

本集團光大照明板塊以「綠色、健康、智慧」為發展理念，專注於節能健康照明光源產品及基於智慧燈桿的智慧城市建設核心軟硬件產品的研發、製造和銷售，為城市道路、文旅景觀等不同場景照明以及智慧城市建設領域提供系統解決方案，致力於成為國內領先的節能照明及智慧城市建設綜合服務商。

市場拓展方面，光大照明於回顧期內以EMC模式簽署天津靜海建成區路燈節能改造項目（「天津靜海項目」）及江蘇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園項目（「南京江北項目」），以EPC模式於山東、江蘇、陝西、浙江、廣東落實5個照明項目，並於廣東取得1個設備供貨項目，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5,139萬元；另簽署內外部光大新鈉燈直銷合約59份，涉及金額約人民幣443萬元。

工程建設方面，回顧期內，天津靜海項目開工建設，南京江北項目開工並順利完工；以EPC模式推進的山東濟南孫耿街道照明改造項目完工交付。此外，光大照明於回顧期內取得的5個EPC項目已先後開工，工程建設有序進行。

回顧期內，光大照明積極推動旗下照明產品的研發與優化，為完善產品組合、拓寬業務範疇奠定良好基礎，其中包括：完成低色溫全部功率型號光大新鈉燈產品的開發，並取得國家級檢測中心報告；完成多款學習台燈及工藝台燈的產品開發。此外，光大照明旗下深圳公司取得企業信用AAA級認證，濟南公司取得市政工程施工總承包和城市與道路照明工程三級資質。

(vii) 綠色科創

作為本集團科技研發創新的引擎，綠色科創板塊基於香港、深圳、南京、青島的「一院四城」研發體系，為本集團戰略轉型、結構優化、新興業務培育加速賦能，全力打造面向全球的綠色科技創新平台及技術轉化平台。

研發佈局方面，綠色科創於回顧期內重點聚焦「面向傳統業務、面向新業務、面向未來發展」三個方向推進研發工作，同時響應各業務板塊需求，完成焚燒爐、煙氣淨化、滲濾液處理、控制系統等多項系統設計的技術支持服務，助力各板塊業務發展。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科技研發進展及成果摘要如下：

業務領域	研究成果／課題
固廢處理	• 大容量垃圾焚燒濕法脫酸系統研發與優化技術完成性能考核試驗，各指標優於行業標準
煙氣處理	• 煙氣再循環系統應用優化技術完成10多個項目的設計

業務領域	研究成果／課題
智能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主研發的垃圾焚燒智能控制研究及應用技術在本集團旗下位於廣東博羅和陝西藍田的垃圾發電項目完成調試運行
生物質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物質電廠耦合製備活性炭技術完成試運行，完成考核試驗，為生物質處理提供資源化方案
垃圾分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能垃圾分類關鍵技術研究課題研發的光大智能再生資源回收系統投入商用，於本集團旗下位於江蘇常州和湖南鷹潭的垃圾分類項目試用，運行情況良好 • 智能垃圾分類箱完成樣機制造和調試，於二零二一年中國環博會展出
智慧城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基於智慧燈桿的智慧城市系統研發課題已圍繞智慧城市與智能網關展開，研發成果正於天津及山東膠州的試驗路段進行示範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得授權專利情況摘要如下：

	二零二一年 上半年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累計)
授權專利(項)	91	1,084
發明專利	9	123
實用型專利	62	845
軟件著作專利	12	103
外觀專利	8	13
重要論文發表(篇)	3	不適用

(viii) 環境規劃

在本集團業務轉型的背景下，環境規劃板塊依託光大生態環境設計研究院（「環境設計院」）為主要平台，以環保和能源領域業務為主要發展方向，打造核心技術能力，拓展業務寬度，延伸產業鏈長度，定位一流國家級規劃設計院。

環境設計院在繼續承接本集團內部業務的同時，透過組織優化、協同拓展等多種方式加強外部市場探索和部署的力度，並於回顧期內先後簽署多個內外部服務合同，涉及諮詢設計、EPC等領域，合同總金額逾人民幣1.01億元。

此外，環境設計院於回顧期內積極推進資質建設工作，先後取得環境工程固廢甲級資質及環保工程專業承包一級資質和進一步向甲級設計院行列邁進。截至目前，環境設計院已圍繞電力、市政、環境等領域，取得了設計諮詢、生態建設、環境工程等重要資質。

報告期間後事項

- (i)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光大綠色環保於中國內地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完成發行第二期人民幣計價的中期票據，其本金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為三年加兩年。票面利率於首三年為每年3.50%。詳情於光大綠色環保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內之披露。
- (ii)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光大水務於中國內地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完成發行首期人民幣計價的超短期融資券，其本金為人民幣8億元，發行年利率為2.40%，期限由上述發行日期起計為期120天。詳情於光大水務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的公告內之披露。

業務展望

在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的大背景下，全球經濟正努力重回正軌，不同區域復甦進程出現分化。步入國家「十四五」規劃及「雙循環」元年，中國在率先確立復甦態勢後，更加強調高質量發展，並透過經濟增長結構優化，有助促進經濟常態化進程，增長預期進一步增強。

歷經一年多的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各國對於人類命運共同體的感受更加深刻，對氣候變化等可持續發展議題給予更高關注並付諸更多行動；「碳中和」也已上升至全球發展的新維度和新高度。聚焦國內，中國銳意在二零二零年實現「碳達峰」，並在二零六零年實現「碳中和」，開啟了一場深刻而廣泛的系統性變革，加速推動國內能源結構向可再生能源為主轉型、產業結構向節能降耗升級、經濟發展向綠色低碳循環轉變。這給相關行業及從業企業描繪出新的時代機遇，也提出新的時代挑戰。與此同時，《「十四五」城鎮生活垃圾分類和處理設施發展規劃》、《「十四五」城鎮污水處理及資源化利用發展規劃》等針對生態環保領域的規劃指引和政策料將延續國家對於治理生態環境、建設生態文明、實現可持續發展的「堅定」與「鐵腕」，繼續規範和引導相關行業及從業企業在高質量發展的道路上前進。環境企業透過積極探索生態價值提升和環境資源改善等新興產業，深度參與國家綠色低碳循環發展進程，料將迎來新的發展週期。

逢山開路，遇水搭橋。作為生態環境領域的領軍者、循環經濟發展和「無廢城市」建設的參與者，本集團將秉承「情繫生態環境、築夢美麗中國」的企業使命和「創造更好投資價值，承擔更多社會責任」的企業追求，以「三碳」發展目標為引領，以「價值創造」為核心，貫徹「三五八七」發展戰略，進一步深化發展內涵、激發內生活力，加強對頂層政策、行業趨勢行業政策和市場形勢的追蹤研判，圍繞戰略轉型明確方向、把握重點：以科技創新為引領，打造核心競爭力；加強業務發展的「輕重並舉」；推動規劃設計與科技創新的「軟硬兼施」；探索靜脈產業與動脈產業的「動靜結合」；促進「政品」與「民品」的競相發展；推進海內外市場的「內外聯動」；深挖管理潛能，持續降本增效；強化財務和資本管理，保障業務穩健發展。本集團相信，在中國光大集團和董事會的戰略指引和全力支持下，本集團定能積極把握「碳達峰」、「碳中和」帶動的新一輪產業發展機遇，與本公司管理層和全體員工攜手共進，直面挑戰，守成創新，為成長為全球領先的生態環境集團而繼續奮力拼搏，同時以更高的格局、更長遠的眼光服務國家戰略，貢獻「光大」力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港幣184,513,441,000元。淨資產為港幣61,310,032,000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8.068元，較二零二零年年底之港幣7.336元增加10%。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比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所得)為67%，較二零二零年年底之65%上升2個百分點。

財務資源

本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審慎的原則，妥善管理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運營資金基本來自內部現金流及往來銀行提供之貸款。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港幣15,371,357,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年底之港幣11,706,048,000元增加港幣3,665,309,000元。本集團大部份現金及銀行結餘均為港幣及人民幣，約佔98%。

負債狀況

本集團致力擴闊不同的融資途徑及提升銀行貸款額度，儲備資金配合環保業務的發展。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償還之計息借貸總額約為港幣90,370,655,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年底之港幣74,978,910,000元增加港幣15,391,745,000元。貸款包括有抵押之計息借貸港幣40,786,233,000元及無抵押之計息借貸港幣49,584,422,000元。本集團的貸款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佔總數約66%，其餘則包括港幣、美元和波蘭茲羅提。本集團的大部份貸款均為浮動利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為港幣117,151,551,000元，其中港幣38,467,971,000元為尚未動用之額度，銀行融資為1至19年期。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列賬及功能貨幣均為港幣。本集團投資於香港以外地區(包括中國內地)存在外匯風險。一直以來，中國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所在地，佔總投資及收益超過99%以上。本集團大部份資產、貸款及主要交易以人民幣為單位，基本形成一種自然的對沖。通過合理匹配各種貨幣貸款，適量控制非本位幣貸款，及採用合適的金融工具以密切管理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以本集團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下之若干收益及應收款項、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作為抵押。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資產及附屬公司股權之賬面淨值總額約為港幣96,358,833,000元。

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建造合約而訂約之採購承擔為港幣7,273,990,000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曾為附屬公司作出財務擔保。董事會認為，有關擔保持有人不大可能根據上述擔保向本公司作出申索。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在上述財務擔保下之最高負債金額為港幣399,923,000元。

內部管理

本集團一直奉行「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規範管理」的管理理念，並建立了完善的管理架構，以發揮最大效能。本集團管理層每月召開管理決策委員會會議，對當期運營和管理情況進行檢討，確保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各職能部門及各業務板塊職責清晰明確，各項管理制度完善，內部控制流程健全且得到有效執行，其中本公司內部審計部發揮內部監督職能，確保各職能部門、各業務板塊嚴格執行相關內部控制要求。

回顧期內，新冠肺炎疫情仍然反覆，本集團已將疫情防控作為日常重點工作，繼續維持各項防疫措施，不時提醒員工注意個人衛生，留意健康狀況。本集團積極配合各地政府防疫管控措施，包括鼓勵員工於評估個人身體狀況合適後接種疫苗，管理層與部門負責人不時召開專題會議研究各項防疫工作，保障了員工安全健康及各項目正常生產。

本集團致力建立健全的風險管理文化，並推行「以風險為導向、以制度為基礎、以流程為紐帶、以系統為抓手」的風險管理模式，全面強化管理和管控風險。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根據風險管理體系的推進情況，對風險要素清單進行了修訂，旨在持續提升風險管理系統化和常態化水平。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將「安全穩定運營、達標排放」作為基本原則，嚴格執行國家相關法律法規，積極開展安全、環境與職業健康日常檢查工作，並結合「安全生產月」，狠抓安全管理，排查安全隱患，確保各在建及運營項目嚴格執行各項安全制度，保障垃圾發電、生物質綜合利用及污水處理等各類環保項目穩健運營的同時實現經濟效益同步提升。本集團持續加強在建、籌建項目推進落實及合法合規手續辦理工作，確保各項目合法施工建造，同時不斷加大工程項目安全投入，確保文明施工、安全施工。

人力資源

企業發展關鍵是人才，實施人才戰略核心是人。本集團高度重視人力資源管理，一向注重員工培訓，深信發揮每個僱員的潛力對本集團業務長遠發展有舉足輕重的影響。本集團繼續通過自身培養、社會招聘、海外招聘、校園招聘等方式不斷加強人才隊伍建設。

回顧期內，本集團應對新冠肺炎疫情，調整了培訓安排，改為現場及視頻培訓，先後舉辦了有關安全與環境管理、「碳達峰、碳中和」、採購管理及企業文化等培訓，進一步提升管理層及員工綜合能力。

為提升管理層綜合能力，更全面了解本集團不同業務板塊、不同區域的運營情況，本集團安排了新業務板塊管理層內部選聘，另一方面安排區域管理中心管理層內部調整，讓管理層在新的業務板塊、新的區域學習成長。

本集團繼續完善培訓管理，頒發了《培訓講師及課程管理》。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約11,750名員工。回顧期內僱員福利開支的詳情載於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資歷、經驗、工作性質、表現以及市場情況計算釐定。除了酌情性質的獎勵花紅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予香港僱員，包括醫療保險及強積金計劃。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推進風險管理體系相關工作，對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進行有效管控，包括政策變動風險、環境合規與安全管理風險、應收賬款風險、工程管理風險、員工配置風險、新業務投資與市場競爭風險及採購合規風險，其詳情載於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內。

環境與社會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自身運營所帶來的環境與社會影響，並已根據亞發行的《保障政策聲明》及國際認可的常規編寫了一套環境與社會管理制度（「ESMS」）。ESMS涵蓋由前期規劃到最終運營的項目全週期管理，包括涉及環境和社會影響篩選和分類、搬遷安置、原住民、環境影響評估、信息披露、公眾參與、性別平等、盡職調查和審查，及監測和報告等範疇的要求，以確保本集團的經營活動能滿足國際上關於環境及社會保障的原則和規範。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起全面實施環境、安全、健康及社會責任（「ESHS」）管理體系，以進一步完善監管機制在運營中的有效實踐。該體系包括重要ESHS議題的識別、審核、事故調查及匯報、工傷處理及承包商ESHS管理方面等指導程序的管理標準，不僅促進本集團內部的可持續發展，更將安全文化和相關政策延伸到整個供應鏈中。

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視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政策，並適時修訂該政策。

本集團的垃圾發電項目的設計和運營完全符合所有適用的國家環境規例和標準，當中包括《生活垃圾焚燒污染控制標準》(GB18485-2014)、相關地方標準及獲當地政府審批的環境影響評價報告中的其他要求。煙氣在線監測指標日均值更全面優於歐盟《工業排放指令》(2010/75/EU)及其相關附表／修訂中的相關排放限值。此外，本集團生物質燃燒的運營則達《火電廠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23-2011)、相關地方標準及獲當地政府審批的環境影響評價報告中的其他要求。

本集團繼續採取主動對項目的排放數據和環境管理信息實施適時披露的舉措，包括於光大環境網站披露所有運營垃圾發電項目的在線煙氣監測日均值。本集團還積極完善信息共享平台建設，旨在讓香港總部及深圳管理中心實時掌握所有項目的運營狀況，確保所有項目達標運營，及能迅速地向本集團持份者報告項目的運營表現。

關於新冠肺炎疫情影響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態化趨勢下，本集團在日常運營方面已充分考慮各項疫情風險及防控措施，在廣大管理層及員工的努力下，繼續維持工作廠區「零感染」。回顧期內，本集團項目建設和運營兩個方面已全面恢復正常，業績持續上升。

針對二零二一年七月中下旬，新冠肺炎疫情於國內多個省市疫情反彈，本集團再次重申要求各單位按各地政府要求及工作實際情況，組織內部員工及外包單位人員做好各項疫情防範應對措施，減少人員流動，儲備好充足的生產、生活和防疫物資，關注員工健康情況，為員工提供足夠保護，確保項目安全穩定生產、達標排放。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企業管治，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維持和提升股東的信心日益重要，並以此為發展本集團業務及保障股東利益之關鍵。本集團奉行「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規範管理」的管理理念，並透過一系列的規章制度不斷強化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此外，本集團以全面及時的態度公開披露資料，維持透明度及問責性，以提升公司價值。

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原因是王天義先生(「王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之總裁(「總裁」)。董事會相信當時的安排不會損害職能及權力兩者的平衡，並認為當時的安排能使本公司及時且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定。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起，樂祖盛先生獲委任接替王先生擔任總裁(「總裁變更」)，而王先生繼續擔任董事會主席。王先生不再同時兼任董事會主席及總裁兩個職務，此安排使本公司重新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有關總裁變更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公告。

本公司將不斷提升其企業管治以配合其業務運作及增長，且不時審閱及評估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切合最新發展形勢。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刊發的二零二零年年報。

董事會

董事會現時由五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已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公佈。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已按《上市規則》的規定佔董事會不少於三分之一，其中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帶來多元化的經驗及專業知識。他們為本集團的策略及發展、業務運營及表現、風險監控及利益衝突等事宜上，提供獨立意見、提議及判斷，以確保股東之權益均獲得考慮。

董事會委員會

作為良好的企業管治，董事會成立了以下五個董事會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各董事會委員會之具體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其各自之職權及職責：

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馬紹援先生(擔任主席)、范仁鶴先生及翟海濤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內和外部審計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財務和會計事宜、及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安永的關係等。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公佈。

2.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擔任主席)、馬紹援先生、索緒權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樂祖盛先生、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財務總監黃錦聰先生、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胡延國先生、及本公司內部審計部及風險管理部總經理郭穎女士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為監管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程序和負責審核管理層就企業全面風險識別、評估、緩解、監控程序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委員會設有書面的職權範圍。

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王天義先生(擔任主席)、以及全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翟海濤先生及索緒權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檢視及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事宜;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或調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估候選人的資格及能力,以確保所有提名均屬公正和具透明度;以及向董事會提交聘用或重聘高級管理人員的建議。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公佈。

4.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翟海濤先生(擔任主席)、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王天義先生以及另外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及索緒權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在獲董事會轉授責任下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公佈。

5. 披露委員會

本公司披露委員會(「披露委員會」)現時由執行董事兼總裁樂祖盛先生(擔任主席)、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財務總監黃錦聰先生、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胡延國先生和執行董事兼副總裁錢曉東先生組成,以及副總裁安雪松先生與公司秘書潘婉玲女士組成。董事會已授權披露委員會負責持續披露責任的日常執行工作以確保本公司遵守披露責任。披露委員會設有書面的職權範圍。

除了上述五個董事會委員會外，本公司設有管理決策委員會負責本集團所有業務及事務的日常行政、營運及管理工作。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議本集團之重大決策事項、重大人事任免、重大項目安排以及大額資金操作等工作；及審議及制定本集團的發展戰略、發展目標、長遠業務發展規劃、方針、政策及指引等。管理決策委員會亦負責審議本集團的投資項目(在獲取項目評審委員會之建議後)。在項目風險管理及項目技術風險管理機制上，本集團設立項目評審委員會負責定期進行風險監督及評估，以提升相關的管理水平及審核投資項目，同時亦會負責在投資項目的技術方面作出評審。在項目財務監控上，本集團堅持嚴格的項目預算管理，並特別成立預算管理中心專職監控項目的工程預算。此外，本集團亦設立內部審計部及風險管理部分別進行內部審核及風險管控以提升管理水平。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事宜的指引。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任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9.0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14.0港仙)，給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星期五)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星期一)或前後派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星期二)起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記錄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收取上述中期股息。為享有上述宣派之中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五十四樓。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以供董事會批准。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ebenvironment.com/tc/ir/announcements.php)及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之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
王天義
董事會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 五名執行董事－王天義先生(董事會主席)、樂祖盛先生(總裁)、黃錦驄先生(副總裁兼財務總監)、胡延國先生(副總裁)及錢曉東先生(副總裁)；以及(ii) 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翟海濤先生及索緒權先生。